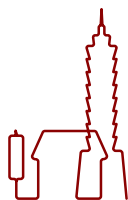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nack Empire Holdings Limited

快餐帝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3)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快餐帝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全文，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須包括的資料的相關規定。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適時公布及派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按照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方式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nackemp.com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快餐帝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霍志權

新加坡，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Daniel Tay Kok Siong先生及黃志達先生(行政總裁)；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文豪先生、陳秋燕女士及霍志權先生(主席)。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3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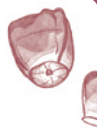
2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公司資料

**董事會****執行董事**

Daniel Tay Kok Siong先生(「Daniel Tay先生」)
黃志達先生(「黃先生」)(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霍志權先生(主席)
楊文豪先生
陳秋燕女士(「陳女士」)

審核委員會

霍志權先生(主席)
楊文豪先生
陳女士

薪酬委員會

陳女士(主席)
楊文豪先生
霍志權先生
Daniel Tay先生
黃先生

提名委員會

楊文豪先生(主席)
陳女士
霍志權先生

公司秘書

董穎怡女士

授權代表

黃先生
董穎怡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

10 Anson Road
#34-05,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

網址

<http://www.snackemp.com>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7樓

主要往來銀行

華僑銀行有限公司
65 Chulia Street
Singapore 049513

獨立核數師

Forvis Mazars LLP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135 Cecil Street
#10-01 Singapore 069536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電氣道148號
21樓2103B室

香港法律顧問

羅拔臣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7樓

上市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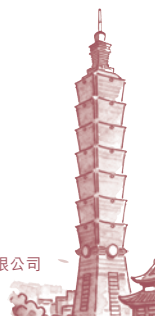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

1843

買賣單位

4,000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隨著中央廚房的全面運營，本集團已推出新菜品，以擴大客戶對士林台灣小吃（「士林」）品牌的菜單選擇。為進一步提升客戶體驗，於回顧期間已為新加坡的士林品牌專賣店及Eat Pizza品牌專賣店設置自助點餐處。

本集團已與新加坡的自動售貨機供應商InstaChef合作，通過在新加坡多個地點投放的自動售貨機上推出即食台灣主題及披薩餐食，探索新的收入來源。

於業務擴展過程中，本集團積極參與本地及海外特許經營展會，以吸引全球潛在的總特許經營商。本集團亦開始在美國尋找開設自營專賣店的潛在地點。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於馬來西亞成功開設1間士林品牌自營專賣店及2間士林品牌特許經營專賣店以及1間Eat Pizza品牌特許經營專賣店。

最後，本集團已著手進行品牌重塑，賦予士林品牌全新的形象。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完成新加坡1間自營專賣店及西馬兩間自營專賣店的品牌重塑，賦予其新形象。新加坡將進行品牌重塑的第二家專賣店的相關工作亦在推進中。所有專賣店的品牌重塑預計將於未來兩年內開展，本集團亦正與海外特許經營商溝通，邀請其參與此次品牌重塑計劃。

財務回顧

下表列載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按銷售分部劃分的總收入及其佔總收入的相關百分比明細，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對應期間」）的相關比較數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佔總收入 百分比
收入				
銷售商品				
— 專賣店銷售	11,257	69.6%	10,213	70.4%
— 特許經營商／持牌經營商	4,099	25.3%	3,530	24.3%
版權費	520	3.2%	443	3.1%
特許經營費	188	1.2%	180	1.2%
廣告及宣傳費	115	0.7%	148	1.0%
總計	16,179	100.0%	14,514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未經審核總收入由對應期間的約14,514千坡元增加至回顧期間的約16,179千坡元，導致較對應期間總收入增加約11.5%。

專賣店銷售增加主要歸因於：

- 士林品牌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零售及外送銷售額合共淨增加約859千坡元
- Eat Pizza品牌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市場的零售及外送銷售額合共淨增加約184千坡元

士林品牌於新加坡的收入增加乃由於新增的自營專賣店開業以及於對應期間開業的專賣店在回顧期間全面營運。本集團亦於回顧期間推出新菜品及限定菜單，有助於提升銷售額。

向特許經營商銷售貨物的收入亦增加約569千坡元。此乃主要源於：

- 向海外特許經營商銷售供應品的收入增加約330千坡元，此與該等海外特許經營商的版權費增長相符，乃由於專賣店數量較對應期間有所增加
- Eat Pizza新增兩家新加坡特許經營商，向其銷售供應品的收入約佔200千坡元

於回顧期間，來自特許經營費、版權費以及廣告及宣傳費的收入與對應期間相比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約佔本集團回顧期間總收入的1.2%、3.2%及0.7%（對應期間：分別為1.2%、3.1%及1.0%）。

毛利

毛利乃基於總銷售額減去總銷售成本計算。銷售成本與本集團就零售業務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營運的自營專賣店及堂食店耗用的食材、飲料及包裝成本，以及向本集團位於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尼、美國及埃及的特許經營商銷售的食材、飲料及包裝成本有關。

於回顧期間，已售商品成本增加與收入增加相符，而毛利率於回顧期間及對應期間維持相對穩定，維持於約6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分銷及行政開支

銷售和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運輸和外送開支、廣告開支、專賣店租金和折舊開支以及專賣店員工薪酬。於回顧期間，總體銷售和分銷開支比對應期間增加了約975千坡元或22%，主要歸因於：

- 與品牌重塑有關的顧問服務
- 專賣店數量增加，因此專賣店工資及租金成本增加

行政開支增加約1,107千坡元或25%，乃主要由於(i)辦公室員工工資成本增加，以及為美國業務擴張新增的人手費用；(ii)新辦公室裝修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費用增加；(iii)就收購物業(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其構成主要交易)產生的專業費用及與在美國註冊成立實體相關的專業費用及(iv)總部擴建產生的新辦公室單位維修費及物業稅。

前景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潛在商機，以改善本集團整體盈利。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已議決不就回顧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對應期間：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43名僱員，於回顧期間的總員工成本為約6,238千坡元(對應期間：分別為265名僱員及5,058千坡元)。該增長可歸因於總部員工人數增加、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最低工資增加及自營專賣店數量增加。

僱員薪酬按其表現、經驗及現行市場狀況釐定。薪酬待遇包括薪金、花紅、津貼及退休福利計劃。本公司亦為員工提供定制培訓，以提升員工之相關技能及知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基於各人的職責、資歷、職位、經驗、表現、職級及投入本集團業務的時間釐定。彼等以薪金、花紅，以及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等形式收取報酬，包括本公司為彼等的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購股權計劃**

根據當時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以其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三日（「上市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主板」）上市（「上市」）為條件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生效。鑒於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故此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於回顧期間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或失效。

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a)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該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使董事會可向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授予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或潛在貢獻的激勵或獎勵，並招募及留聘優秀的合資格人士以及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

(b) 合資格人士

董事可全權酌情決定並受其認為合適的條款、條件、限定或限制所規限，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或建議僱員（不論是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董事）；以及貨品或服務的任何供應商、任何客戶、提供研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個人或實體、任何股東或對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其他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c) 股份最高數目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的購股權的股份總數合計不得超過80,000,000股股份，佔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10%。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的股份最高數目均為80,000,000股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d) 每名合資格人士的最大權利

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並受下一段所規限，倘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於直至及包括該進一步授出的12個月期間已授予及將授予任何合資格人士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包括已行使、註銷及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將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1%，則不得向該人士授予任何購股權。

倘向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定義）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按上市規則定義）授出購股權，而該授出將導致於直至及包括於有關授出的日期止的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予及將授予該人士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佔(1)於相關授出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總數逾0.1%；及(2)基於每次授出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報的股份收市價計算，其總價值超過500萬港元，則除非獲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否則該授予將為無效。

(e) 根據購股權必須行使證券的期間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內的任何時間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該期間為授出日期起十年內，並受其提早終止條文所規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f) 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該購股權的最短期間**

除董事會於相關購股權要約另有規定外，在行使任何購股權前概無必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間。

(g) 接納購股權的期間及應付代價

合資格人士可於本公司發出的要約函件所指明的日期內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該日期為不遲於作出購股權要約之日起計21日（包括該日）的日期。購股權承授人於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應向本公司支付的金額為1.00港元。

(h)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就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應為董事會釐定的價格，且至少應為以下的最高價：(i)於授出購股權要約的日期（「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收市價，要約日期必須為董事會通過決議案批准向合資格人士作出授出購股權要約的交易日；(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要約日期的面值。

(i) 餘下年期

除非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或由董事會提早終止，購股權計劃應於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起十年內有效並具有效力，其後不得再授出任何購股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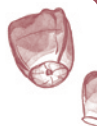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根據股份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按每股股份0.65港元發行200,000,000股股份。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0百萬港元或相等於74.8百萬港元（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上市開支後）。經考慮因COVID-19疫情所帶來之影響，董事會決議改變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六日之公告（統稱為「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公告」）中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關於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詳情，請參閱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約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 之經修訂比例	所得款項淨額 之經修訂分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四月一日之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於審閱期間之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的 餘額 (千港元)	全數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於新加坡增設自營專賣店	9.8%	1,280	(1,280)	—	—	—
於西馬增設自營專賣店	9.4%	1,228	(995)	—	233	二零二六年三月
擴展非自營專賣店及堂食店網絡	5.5%	720	(318)	(69)	333	二零二六年三月
翻新自營專賣店及堂食店	5.8%	752	(338)	(188)	226	二零二六年三月
加強人手	8.2%	1,060	(1,060)	—	—	—
營銷及促銷活動	5.4%	700	(700)	—	—	—
升級資訊科技基礎設施、數據管理及 特許經營管理系統	8.2%	1,060	(435)	—	625	二零二七年三月
一般營運資金	47.7%	6,200	(6,200)	—	—	—
總和	100.0%	13,000	(11,326)	(257)	1,417	

所得款項乃根據本招股章程及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所披露的計劃運用。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未能在西馬物色到適合開設新自營店的地點，故本集團已將西馬新自營店的所得款項淨額使用期限延長一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計劃及重大投資和資本資產

除於招股章程及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所持重大投資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STSS Concepts Sdn. Bhd.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訂立要約函以購買位於馬來西亞吉隆坡的物業，代價總額為9,000,000馬幣(相當於2,722,500坡元)(「馬來西亞收購事項」)。馬來西亞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完成。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二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本集團資產的押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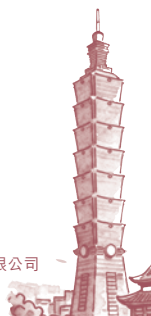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除以本集團賬面值約13,790千坡元的物業抵押的以新加坡元計值的有抵押銀行借款約6,364千坡元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銀行押記。

財務風險管理及財務工具

本集團的活動使其面臨各類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以及現金流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要求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因此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二零二五財政年度」)年報所披露本集團二零二四／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回顧期間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並無變動。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衍生工具活動，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以對沖其外匯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總股東權益約為23.2百萬坡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4.1百萬坡元)。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16.5百萬坡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3.4百萬坡元)及流動負債約為7.2百萬坡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5.9百萬坡元)。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約為2.3倍，而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4.0倍。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現金流為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借款約為6.4百萬坡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3百萬坡元)。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2.3百萬坡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8.0百萬坡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淨現金股本比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扣除總借貸)除以股東權益)約為0.26(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0.69)。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充足現金，以滿足其承擔及營運資金需求，而本集團銀行存款及現金大部份皆以新加坡元、馬來西亞令吉(「馬幣」)及港元記賬。

股份於上市日期在主板首次上市。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的股本結構並無重大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僅包括股份。

財資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財資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從而在整個回顧期間內維持良好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45%(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3%)。資產負債比率乃基於各期／年末的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負債總額按借款和租賃負債計算。

資產負債表以外承擔及安排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以外承擔或安排。



報告期後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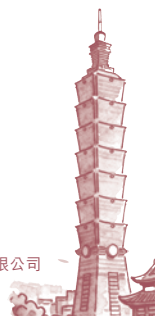
於回顧期間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並無其他重大事項。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披露資料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中期報告將分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nackemp.com>)公佈及將於適當時間發佈並寄發予股東。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視為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	股權百分比
			股份數目	(附註2)
Daniel Tay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的權益	法團權益	600,000,000	75%
黃志達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的權益	法團權益	600,000,000	75%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	股權百分比
				股份數目	
Daniel Tay先生	翹邁有限公司（「翹邁」）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	50%
黃志達先生	翹邁(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	5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附註：

- (1) 翹邁的全部已發行股份由執行董事Daniel Tay先生及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行政總裁黃志達先生分別合法實益擁有50%及5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志達先生及Daniel Tay先生被視為於翹邁所持有6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上表所示本公司持股權益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800,000,000股股份之基準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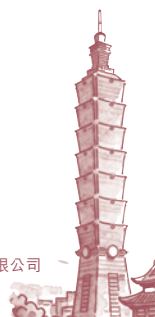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視為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法團及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之人士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記錄於須予存置之登記冊的股份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附註4)
翹邁(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600,000,000	75%
Chong Yi May Cheryl女士 (「Chong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家族權益	600,000,000	75%
Lim Michelle女士(「Lim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家族權益	600,000,000	7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附註：

- (1) 翹邁的已發行股份由Daniel Tay先生及黃志達先生分別合法實益擁有50%及5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志達先生及Daniel Tay先生被視為於翹邁所持有6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Chong女士為黃志達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黃志達先生擁有或視作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Lim女士為Daniel Tay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Daniel Tay先生擁有或視作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上表所示於本公司持股權益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800,000,000股之基準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其他法團或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之人士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記錄於須予存置之登記冊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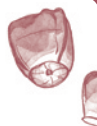
更改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二零二四／二零二五財政年度年報日期起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之資料並無變動。

企業管治守則遵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健全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的增長及維護及提高股東利益而言至關重要。本公司已採納於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 — 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一節載列的守則條文。董事會致力於在董事認為該守則對本公司合適及切實可行的情況下遵守該等守則條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規管董事及相關僱員於本公司進行所有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及彼等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霍志權先生、楊文豪先生及陳女士。審核委員會由霍志權先生出任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協助董事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程序及履行由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其亦作為董事會與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獨立核數師」）之間在集團審核範圍內事宜的重要聯繫。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本報告並未經獨立核數師審閱，惟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亦已與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層」）討論及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規定的要求，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鳴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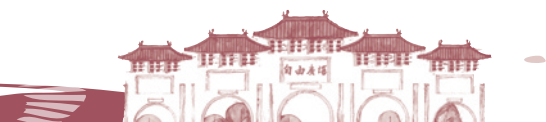
董事會謹此衷心對本集團股東、商業夥伴及客戶以及管理層及員工在整個回顧期間所作的持續努力表示感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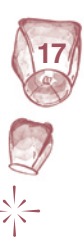
承董事會命

霍志權先生

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新加坡，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	16,179	14,514
銷售成本		(5,969)	(5,301)
毛利		10,210	9,213
其他收入	7	235	139
其他虧損 — 淨額		(144)	(78)
銷售及分銷開支		(5,419)	(4,444)
行政開支		(5,553)	(4,446)
融資(成本)/收入 — 淨額	8	(141)	40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812)	424
所得稅開支	9	(222)	(21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10	(1,034)	207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81	452
		81	45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953)	65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的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坡仙)	11	(0.12)	0.0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坡元 (未經審核)	千坡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12	21,022	10,802
無形資產		97	114
		21,119	10,916
流動資產			
存貨	13	1,501	1,516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14	2,471	3,686
可退還稅項		219	1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12,304	18,024
		16,495	23,385
資產總值		37,614	34,301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1,392	1,392
股份溢價		10,911	10,911
儲備		10,876	11,82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3,179	24,13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坡元 (未經審核)	千坡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862	1,061
遞延稅項負債		19	19
租賃負債		1,885	1,994
借款	17	4,466	1,190
		7,232	4,26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2,839	2,910
借款	17	1,898	130
撥備		265	276
遞延收入		134	272
租賃負債		2,063	2,283
即期所得稅及負債		4	34
		7,203	5,905
負債總額		14,435	10,169
權益及負債總額		37,614	34,30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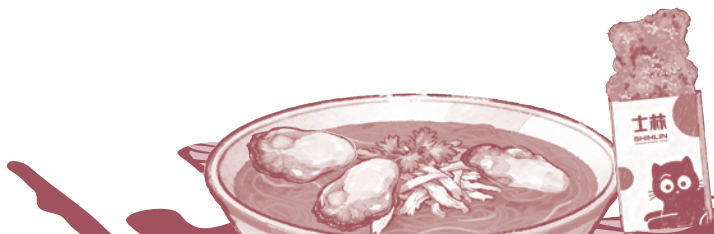
本集團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外匯換算	保留溢利	
				儲備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392	10,911	261	(618)	12,397	24,343
期間溢利	—	—	—	—	207	207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452	—	452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452	207	659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392	10,911	261	(166)	12,604	25,00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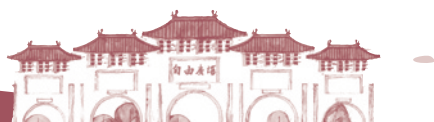
本集團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外匯換算	本公司權益	
				儲備	保留溢利	持有人應佔總額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392	10,911	261	(346)	11,914	24,132
期間虧損	—	—	—	—	(1,034)	(1,034)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81	—	81
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81	(1,034)	(953)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392	10,911	261	(265)	10,880	23,17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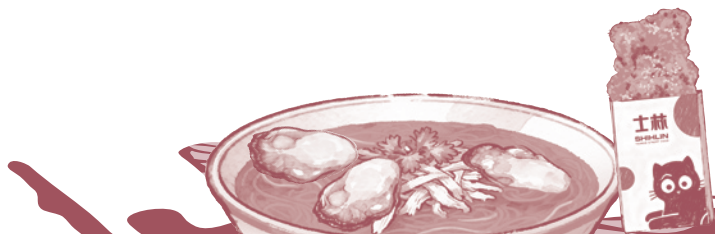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坡元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812)	424
就以下各項作出之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06	1,319
— 特許經營費攤銷	17	17
— 利息收入	(41)	(182)
— 已付利息	182	142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1,152	1,720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15	(111)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1,215	(196)
—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撥備)	(82)	(306)
— 遞延收入	(337)	(10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1,963	998
已付所得稅	(311)	(156)
來自經營活動淨現金	1,652	842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78)	(801)
已收利息	41	182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11,037)	(61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坡元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借貸所得款項	5,271	—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1,313)	(1,147)
已付利息	(182)	(142)
償還借貸	(227)	(6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淨現金	3,549	(1,3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5,836)	(1,1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回顧期間開始	18,024	22,134
綜合附屬公司匯率變動淨影響	116	483
回顧期間結束	12,304	21,48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快餐帝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批發及零售小吃飲品。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獨立核數師審核，惟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編製基礎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下列會計政策所披露者除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新加坡元（「坡元」）列示，坡元亦是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載列於本公司二零二四／二零二五財政年度之年報）。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估計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編製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資產和負債以及收入和費用報告金額的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

在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對於本集團會計政策應用和估算不確定性之關鍵來源的重大判斷與二零二四／二零二五財政年度之年報所披露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與金融工具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和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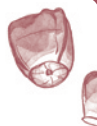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和披露內容，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回顧期間風險管理政策無重大變化。

5.2 公允價值估計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流動財務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外部訂約方的按金、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流動財務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原因為其到期日較短。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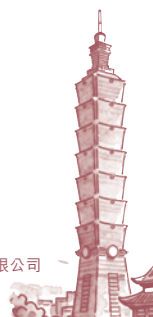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執行董事(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監察其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考慮將所有業務納入單一經營分部。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進行資源整合時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

以下為按地域劃分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的分析。國家應佔收入按客戶所在位置劃分。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收入		
新加坡	7,266	6,418
馬來西亞	6,829	6,373
印尼	1,660	1,392
美國	398	320
其他	26	11
	16,179	14,5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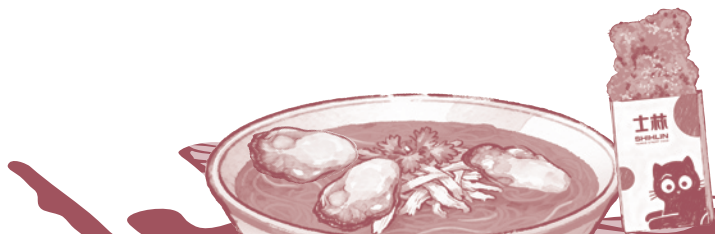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坡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新加坡	16,697	9,472
馬來西亞	4,325	1,330
	21,022	10,802
無形資產		
新加坡	97	114
	97	11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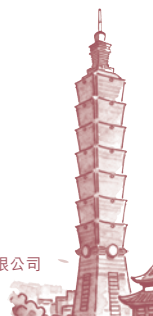


7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坡元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12	7
經營費收入	53	21
其他	170	111
	<u>235</u>	<u>139</u>

8 融資(成本)/收入 — 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坡元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41	182
利息開支	(182)	(142)
	<u>(141)</u>	<u>40</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所得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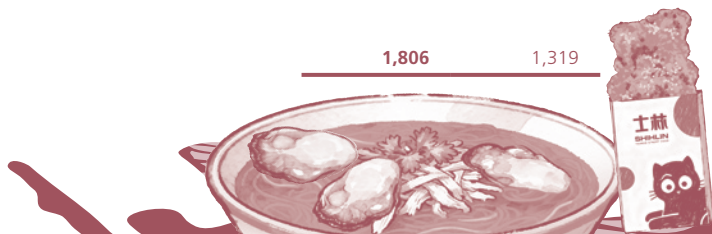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坡元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		
新加坡利得稅	(9)	49
馬來西亞利得稅	231	168
	<u>222</u>	<u>217</u>

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適用稅率計提撥備。本公司毋需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稅項。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企業免稅前的估計溢利17%計提撥備，而根據一九六七年所得稅法，本集團於馬來西亞的實體的適用所得稅率約為24%。

10 期內(虧損)/溢利

期內(虧損)/溢利乃於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坡元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成本及董事薪酬總額		
工資、薪金及津貼	6,021	4,861
退休福利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217	197
	<u>6,238</u>	<u>5,058</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u>1,806</u>	<u>1,319</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坡元)	(953)	65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0,000,000	800,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每股坡仙)	(0.12)	0.08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等，原因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發行在外的潛在具攤薄作用普通股。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收購電腦、傢俬及裝置、廚房設備、辦公室設備及翻新工程分別約21千坡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05千坡元)、零(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5千坡元)、零(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515千坡元)、零(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38千坡元)及439千坡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739千坡元)。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資本化的使用權資產約為8.4百萬坡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7.5百萬坡元)。

13 存貨

存貨包括快速消耗品項目。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分別為5,969千坡元及5,301千坡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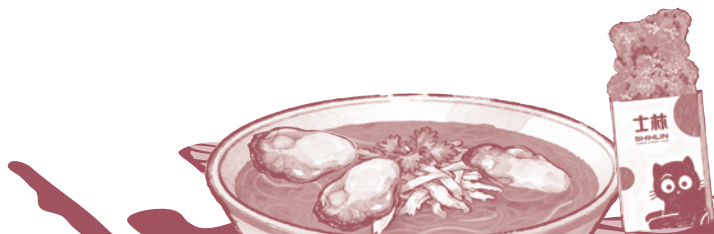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坡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601	798
其他應收款項	1,644	2,644
預付款項	226	244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預付款項	2,471	3,68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	661	857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60)	(59)
	601	798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期至30天	316	231
31至60天	103	336
61至90天	38	185
90天以上	144	46
	601	79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坡元 (經審核)
銀行現金	12,280	17,999
手頭現金	24	25
	12,304	18,024

16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坡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509	6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30	2,249
	2,839	2,910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期至30天	490	648
31至60天	—	—
60天以上	19	13
	509	6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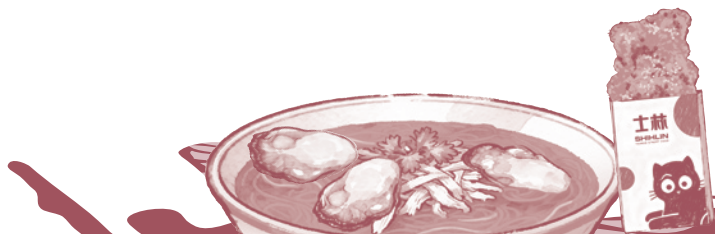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坡元 (經審核)
流動		
銀行借款	1,898	130
非流動		
銀行借款	4,466	1,190
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	2.9%	4.8%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一年內	1,898	130
超過一年至兩年	1,906	1,190
超過兩年至五年	1,170	—
超過五年	1,390	—
	6,364	1,320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所有本集團借款已由本集團物業加以抵押（其賬面值約為13,790千坡元）。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除以下列示主要管理層報酬外，在回顧期間未有重大關聯方交易（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無），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亦無重大關聯方結餘（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主要管理層報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公司董事。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之報酬列示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坡元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酬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197	1,150

